

临沧日报

LINCANG DAILY

中共临沧市委主办
临沧日报社出版

国内统一刊号 CN 53-0039
邮发代号 63 - 51
总编辑 王立松

第 8301 期 网址: http://www.lcdaily.cn

2019 年 5 月 24 日 星期五 农历己亥年四月二十

精心选择产业 精准配置项目 凤庆县做实生态扶贫文章

本报讯 (特约记者 李廷昌) 凤庆县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发挥“山”的优势,精准选择林业产业、精准建立机制、精准配置项目,做实生态扶贫这篇文章,有力推动全县脱贫攻坚工作和乡村振兴战略。

“林业产业选择精准,奠定产业增收基础。”全县按照“生态建设产业化、产业发展生态化”思路,以“山顶油茶、山腰核桃、山脚坚果”为布局,选择核桃、澳洲坚果、油茶三大林业扶贫产业,为群众产业增收奠定了基础。2018年末,全县共建成林业产业面积319万亩,农民人均林业纯收入从2625元提高到6246元,增长237.9%。

“机制建立精准,拓展群众收入渠道。”产业链短、产品精深加工能力弱、产品附加值低制约着群众增收增效,

凤庆县采取“公司+合作社+基地+贫困户”的抱团发展模式,实现“联结专业合作社、联结贫困农户、联结贫困村基地、联结贫困劳动力就业、联结市场”的“五联”机制,不断促进产业带动贫困户增收。

有序推进林下经济发展,充分利用林下广阔空间和林荫优势,采取“核桃+魔芋”“坚果+砂仁”“油茶+中药材”等模式,建成林下经济29万亩。脱贫攻坚工作开展以来,以每户贫困户建成5亩以上林产业发展基地为目标,在建档立卡贫困户中种植澳洲坚果36.8万株、核桃12万株、高价值经济林木16万株、庭院水果7.8万株。

近年来,凤庆县林业产业蓬勃发展,产业效益不断提高,林业产业在优化全县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增加农民收入、实现早日脱贫致富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日益突出。全县林产业基地面积从2014年的234万亩增长到2018年末的319万亩,林业总产值从24亿元提高到65亿元,增长了277.95%;农民人均林业纯收入从2625元提高到6246元,增长237.9%。

结合核桃烘烤站、企业用工需求,将建档立卡贫困户作为用工重点,千方百计增加就业岗位,最大限度地解决当地贫困人口中的剩余劳动力就业难题,促进贫困人口就业脱贫。以公司、合作社为载体,开展产品精深加工,擦亮产业品牌,运用“互联网+”等模式,面向市场开展销售,不断延长产业链,增加贫困户收入。通过“五联”机制推广实施,全县建成合作社337个,有会员4.69万人,其中贫困户8940人;建成无公害基地195万亩,其中贫困户26万亩,解决就业岗位3.16万个;完成收购加工和销售核桃、坚果5.6万吨,实现销售收入14.8亿元,贫困人口人均年增收1500元。

为解决贫困群众融资难、贷款难,资金制约发展的问题,凤庆县启动了

决胜脱贫攻坚

云凤高速公路建设完成投资 25 亿元

本报讯 (通讯员 沈仕春) 在云凤高速公路建设现场,施工人员克服高温带来的困难,日夜鏖战在工程一线,力保年底云凤高速公路顺利通车。

云县至凤庆高速公路项目起于云县城西侧蜂王寨附近,接拟建的云县至临沧段高速公路,止于凤庆县光山村南侧,接昌宁至保山高速公路,主线全长53.134公里。

项目工程已累计完成投资25亿元。其中:路基土石方完成1780万立方米、防护工程完成19万立方米、排水工程完成4万立方米;完成涵洞37道,云县立交互通主线桥桩基完成239棵、墩柱完成70棵、盖梁完成18个、梁板预制23片、梁板安装14片,北桥河大桥桩基完成81棵、墩柱18棵、盖梁完成8个,隧道工程掘进6436米/座,衬砌5276.9米/座;云县段完成征地1013亩。

图为施工现场。



临沧市不断拓宽和畅通信访举报渠道

今年以来,我市主动适应全面从严治党新常态下信访举报工作的新形势、新要求,不断拓宽和畅通信访举报渠道,充分发挥问题线索“主渠道”作用。

在畅通信、访、电、网、微“五位一体”信访举报渠道的基础上,进一步整合群众诉求信息资源,搭建服务群众工作平台,构建群众诉求桥梁。在纪委监委设立信访举报接待中心,实行首问负责制。

和领导干部全员接访制,做到工作日期间全天候接待来访,由“坐诊”变为“出诊”。并实行领导干部定期下访制度,变群众“上访”为主动“下访”,“面对面”受理群众举报,切实把矛盾化解萌芽状态,架通服务群众“连心桥”。

对受理的信访举报件按照依纪依

法、分级负责、归口受理、分类处置原则,及时移交相关部门。对转交办的信访件按信件流向、办理类别等建立台账,做好处置记录,实现所有信访件全程留痕。

同时,按照“日清、周转、月报、季结”要求,加强对信件办理流程的跟踪,

动态掌握信访件分流轨迹及办理情况,做到信件办理全程可控。对群众反映强烈、涉及面广、社会影响大的信访举报件实行委领导包案制,特别是对脱贫攻坚、民生领域、扫黑除恶等重点工作,加强跟踪督办,规定办理时间,确保重点领域信访件及时办结。

落实降费措施 降低用地成本 我市着力优化企业营商环境

本报讯 (通讯员 徐娟) 我市按照“营商环境提升年”要求,结合部门职能,全力减轻企业负担,落实降费政策措施,努力降低企业用地成本,不断增强发展环境的吸引力和竞争力。

自2018年3月起,停止矿山恢复治理保证金收取,并按照省财政厅、国土资源厅关于取消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指导意见的通知要求安排退费工作。

根据省关于停止征收坝区耕地质量补偿费的要求,2018年1月1

日以来获批的国有建设用地涉及坝区耕地的,一律免缴坝区耕地质量补偿费,目前,共免缴坝区耕地质量补偿费6651.62万元,进一步降低了企业用地成本,减轻企业压力。积极鼓励民营企业使用自有房地产进行改造升级,提高容积率,节约集约用地,不再增收土地价款。积极推行工业用地以“先租后让、租让结合、长期租赁、弹性年期”出让方式供地,以灵活多样的供地方式,减轻企业用地压力。先租后让租赁期不得超过5年,租期届满,达到预先约定条

件,土地使用权人可申请将租赁土地转为出让土地,租赁和出让年限合计不得超过法定最高年限;在土地使用者自愿的前提下,可采取同宗土地一部分出租,另一部分出让的租让结合方式供应,用地期间土地使用者向国家缴纳租金、出让金;在供应工业用地时,根据产业生命周期,在法定最高年限内按不超过20年确定出让期。

不断推进“一窗受理,并行办理”,全市共设立51个不动产登记窗口,6个不动产登记咨询台、7个查询窗口,

公安交管部门再推 10 项便民举措

其中 9 项将于 6 月 1 日起实施

本报讯 (记者 李森沛) 5月21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召开媒体通报会,向媒体通报2018年推出的20项“放管服”改革举措成效和2019年深化公安交管“放管服”改革10项便民利民服务措施。

记者从会上获悉,公安部在认真总结改革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制定下发了公安交管部门深化“放管服”改革

10项便民利民新举措,其中,全省交管语音服务平台于今年底前建成上线提供服务,其他9项便民措施将于6月1日起和全国同步推广实施。

10项新措施包括“异地通办”和“便捷快办”各5类业务:小车驾驶证“全国通考”,分科目考试异地可办,大车驾驶证省内异地申领,车辆转籍异地可办,摩托车检验“全国通检”,

抵押登记推行简化材料、简化环节“两个简化”,使用原车号牌新增号牌号码可互换、保留原号延时限“两个便捷”,临牌核发推行“4S店代办”,车购税信息实行“联网核查”,交管语音服务热线加大推广力度。

云南法制报、临沧融媒体新闻社、临翔区融媒体中心、微临沧等9家媒体参加会议。

开展扫黑除恶治乱 建设善美临沧

临翔区建强组织助推专项斗争深入开展

本报讯 (通讯员 张光菊) 临翔区坚持问题导向,建强基层党组织,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强化宣传,助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开展。

下发《中共临沧市临翔区委组织部扫黑除恶三年行动方案》《关于加强基层组织建设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提供坚强组织保证的通知》,加强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长远规划和统筹安排。以问题为导向在全区范围内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扎实开展党支部规范化达标创建,深入开展“村霸”和慵懒滑贪“四类村官”整治,抓实抓好村(社区)干部任职资格联审和村(社区)书记村级备案管理制度,选优配强村党组织书记,提升村(社区)广泛讲、深入小组具体讲、深入群众详细讲、深入各领域实际讲,引导群众积极配合、积极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固本强基各项工作,切实夯实筑牢基层基础。

目前,累计完成225个村(社区)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创建,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39个,调整撤换村党组织书记8人,储备培养村组后备力量1490名,完成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村级备案管理和村(社区)干部和村后备力量联审工作。

在“万名干部规划家乡行动”中,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内容写入村规民约;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内容写入村规民约;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纳入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和“万名党员进党校”的学习内容,各级党组织共组织党员学习2371次;党员深入村(社区)广泛讲、深入小组具体讲、深入群众详细讲、深入各领域实际讲,引导群众积极配合、积极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永德县扎实推进专项斗争监督执纪问责

本报讯 (通讯员 李海花) 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开展以来,永德县纪委监委坚持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基层“拍蝇”结合起来,加强监督执纪问责和监督调查处置,全面起底问题线索,坚决惩治涉黑涉恶腐败和深挖黑恶势力“保护伞”,持续净化政治生态,不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该县纪委监委及时调整充实县纪委监委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领导小组及深挖细查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问题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成立了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问题工作专班,工作专班专门负责2017年以来全县纪检监察机关查处案件进行复盘倒查及对上级交办、政法机关移送及县纪委监委受理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问题进行核查办;认真履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员单位职责,主动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建立与政法机关双向对应的工作联动机制,建立健全本单位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问题台账,明确专人负责,做到规范完整,各项工作有据可查。

落实纪检监察机关监督首要职责,将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问题与日常监督检查结合起

来,督促各级各部门履尽责担当,坚决纠正认识模糊、思路不清的现象,对在专项斗争中发现的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等形式主义问题,落实社会综合治理责任不力,工作推诿扯皮,导致黑恶势力犯罪活动猖獗、群众反映强烈的职能部门,严肃责任追究,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典型问题一律通报曝光。

坚持纪检监察机关作为政治机关的定位,切实履行在专项斗争中的政治责任,聚焦主责主业,明确工作重点,加强内部协作,建立工作专班,组建直查直办组,做到尽锐出征、合力攻坚,坚决惩治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问题。加强对全县政法机关侦办、公诉、审判的涉黑涉恶犯罪案件的分析研判,全面落实“两个一律”要求,深挖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问题线索。

充分运用“永德廉政网”“廉洁永德”微信公众号开展宣传,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形式多样开展宣传,积极营造舆论氛围。配合临沧市纪委监委在该县开展临沧市“小手牵大手、廉洁沐家园”巡回宣传活动,把扫黑除恶和“敬廉崇洁”的知识通过宣讲和文艺演出,传递给中小学生,并发放扫黑除恶和廉洁文化宣传手册700余份。

耿马打造 4 个乡村旅游示范点

本报讯 (通讯员 沈秋霞)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以乡村振兴战略和“百村示范,千村整治”工程为抓手,充分发动群众,凝聚各方力量,加大集中投入,优先选择区位优越、交通便利、旅游资源好、临近景区或园区、有鲜明特色、有发展基础的村组,因地制宜,因势利导扶持建设一批具有历史、地域和民族特点的乡村旅游示范点,打造乡村旅游

景点产品。

同时以此作为突破点,把周边村寨纳入旅游景区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营销,打造旅游景区产品。2019年重点打造孟定镇遮哈村弄棒组(乡土民情体验)、芒团组(传统手工造纸体验),贺派乡水平村者卖组(人文自然体验),勐撒镇箐门口村芒见组(农业产业综合体验)4个乡村旅游示范点。



扫描二维码

关注临沧早八点 关注今日临沧

下载临沧融媒